

证券代码：835203

证券简称：亚微软件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山东亚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、监事会主席、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杜凯宁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10 月 11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9,748,299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36.5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王津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10 月 11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,171,326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5.6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孙荣飞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10 月 11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,720,43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0.1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赵云林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10 月 11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738,886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.7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李锋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10 月 11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14,909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9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张春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10 月 11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98,924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4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王芳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10 月 11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42,519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9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王芳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10 月 11 日起生效。

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42,519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9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监事会主席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曹树青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10 月 11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450,896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5.4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许保俊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10 月 11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98,924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.4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；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此次换届为任期届满正常换届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治理要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和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独立董事意见

（一）、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：本次选举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具备法律、行政法规所规定的任职资格，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，本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（二）、《关于聘任王津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：本次聘任的总经理具备法律、行政法规所规定的任职资格，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，不存在依法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本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（三）、《关于聘任孙荣飞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：本次聘任的副总经理具备法律、行政法规所规定的任职资格，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，不存在依法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本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（四）、《关于聘任赵云林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：本次聘任的副总经理具备法律、行政法规所规定的任职资格，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，不存在依法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本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（五）、《关于聘任李锋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：本次聘任的副总经理具备法律、行政法规所规定的任职资格，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，不存在依法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本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（六）、《关于聘任张春营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：本次聘任的副总经理具备法律、行政法规所规定的任职资格，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，不存在依法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本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(七)、《关于聘任王芳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：本次聘任的董事会秘书具备法律、行政法规所规定的任职资格，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，不存在依法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本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(八)、《关于聘任王芳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：本次聘任的财务负责人具备法律、行政法规所规定的任职资格，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，不存在依法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，本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山东亚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山东亚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- 4、《山东亚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；
- 3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山东亚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15 日